

**PHILIPS**

耳机

Fidelio T1



# 用户手册

访问以下网站注册您的产品并获取支持

[www.philips.com/support](http://www.philips.com/support)

# 目录

---

<b>1 重要安全说明</b>	<b>2</b>
听力安全	2
一般信息	2
<b>2 真无线耳机</b>	<b>3</b>
包装盒内物品	3
其他设备	3
真无线耳机概述	4
<b>3 使用入门</b>	<b>5</b>
电池充电	5
佩戴方式	6
首次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	6
将耳机与另一个蓝牙设备配对	7
<b>4 使用耳机</b>	<b>8</b>
将耳机连接至蓝牙设备	8
控制 ANC (主动降噪)	8
开机/关机	9
管理通话和音乐	9
语音助手	9
使用语音助手功能 (通过 Google 应用)	9
耳机/充电盒 LED 指示灯状态	10
<b>5 重置耳机</b>	<b>11</b>
<b>6 技术数据</b>	<b>11</b>
<b>7 注意</b>	<b>12</b>
符合性声明	12
旧产品和电池的处理	12
拆除集成式电池	12
符合电磁场 (EMF) 法规	13
环保信息	13
法规遵循注意事项	13
<b>8 商标</b>	<b>15</b>
<b>9 常见问题解答</b>	<b>16</b>

# 1 重要安全说明

## 听力安全



### 危险

- 为了避免听力受损，应限制以高音量使用耳机的时间，并将音量设定在安全级别。音量越大，安全收听的时间越短。

使用耳机时请确保遵循以下准则。

- 在合理时间内以合理音量收听。
- 请勿在听力适应后持续地调高音量。
- 请勿将音量调得太高导致无法听见周围的声音。
- 在存在潜在危险的情况下应谨慎使用或暂停使用。
- 耳机声压过大可导致听力受损。
- 建议在驾车时不要双耳佩戴耳机，而且在某些地区这样做可能涉嫌违法。
- 出于安全考虑，在驾车时或其它存在潜在危险的环境下，应避免让音乐或通话分散您的注意力。

## 一般信息

为避免损坏或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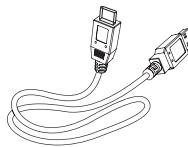
### 警告

- 切勿将耳机置于高温环境。
- 切勿摔落耳机。
- 切勿将耳机置于滴水或溅水环境中。（参考特定产品的 IP 等级）
- 切勿将耳机没入水中。
- 当接口或插座潮湿时，请勿给耳机充电。
- 切勿使用任何含酒精、氨水、苯或研磨剂的清洁剂清洁产品。
- 如果需要，请使用软布清洁产品。可用少量的水或稀释后的中性肥皂水将布打湿进行清洁。
- 切勿将集成式电池置于高温环境，如阳光直射处、明火或类似环境。
- 如果电池更换不当，会有爆炸危险。仅使用相同或同等类型的电池进行更换。
- 要达到特定的 IP 等级，必须关闭充电端口盖。
- 如果将电池投入火中或置于热烤箱中，或对其进行机械压碎或切割，会导致爆炸。
- 如果将电池置于极高温度环境中，会导致爆炸或引起易燃液体或气体泄漏。
- 如果将电池置于极低气压环境中，可能会导致爆炸或引起易燃液体或气体泄漏。

工作状态和存放状态下的温度以及湿度

- 在温度介于 -20°C (-4°F) 和 50°C (122 °F) 之间、相对湿度最高为 90% 的环境中存放产品。
- 在温度介于 0°C (32°F) 和 45°C (113 °F) 之间、相对湿度最高为 90% 的环境中操作产品。
- 高温或低温环境可能会缩短电池寿命。
- 使用型号不正确的电池（例如，某些类型的锂电池）可能会严重损坏耳机和电池。

## 2 真无线耳机



USB-C 充电线（仅用于充电）

欢迎购买并使用 Philips 产品！若要充分享受 Philips 提供的支持服务，请访问 [www.philips.com/support](http://www.philips.com/support) 注册您的产品。

使用这款 Philips 真无线耳机，您可以：

- 享受无线免提通话的便利
- 欣赏音乐并无线控制
- 在通话和音乐之间轻松切换



快速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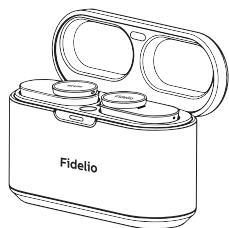


全球保修单



安全手册

### 包装盒内物品



Philips 真无线耳机 Philips T1



3 对 Comply™ 海绵耳塞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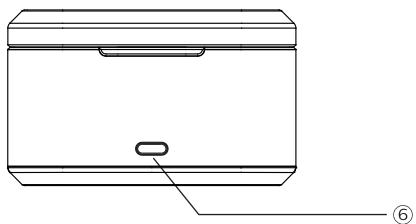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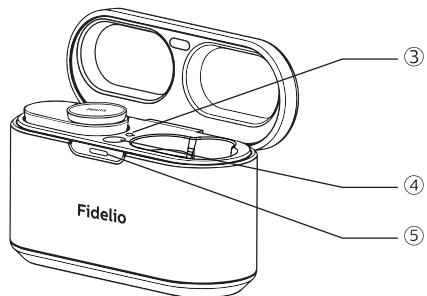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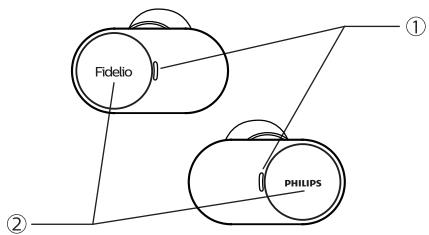


6 对可更换耳塞套

### 其他设备

支持蓝牙、并与耳机兼容的手机或设备  
(例如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蓝牙适配器、MP3 播放器等)

## 真无线耳机概述



- ① LED 指示灯（耳机）
- ② 多功能触控
- ③ LED 指示灯（蓝牙配对和恢复出厂设置）
- ④ 蓝牙配对按钮
- ⑤ LED 指示灯（电池状态或充电状态）
- ⑥ USB-C 充电插槽

# 3 使用入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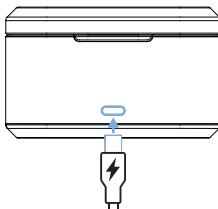
## 电池充电

### 注意

- 使用耳机之前，请将耳机放入充电盒中，为电池充电 2 个小时，这样做可以确保最长的电池续航时间和使用寿命。
- 只能使用原装 USB-C 充电线，以免造成任何损坏。
- 结束通话后再充电。将耳机连接到充电器，耳机将自动关机。

## 充电盒

将 USB-C 充电线的一端插入充电盒，另一端插入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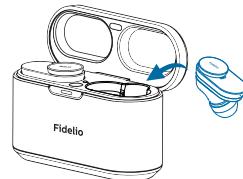
### 提示

- 充电盒用作便携式备用电池为耳机充电。充电盒充满电后，可为耳机充满电 3 次。

## 耳机

将耳机放在充电盒中。

- 耳机开始充电，蓝色 LED 指示灯亮起
- 耳机充满电后，蓝色指示灯熄灭



### 提示

- 通常，通过 USB 给耳机或充电盒充满电需要 2 个小时。

## 无线充电

充电盒内置有无线充电线圈。您可以使用无线充电器或其他具有无线充电器功能的设备为电池充电。

### 警告

#### 无线充电注意事项

- 当充电盒和无线充电器之间有金属、磁铁等导电材料时，请勿将充电盒放在无线充电器上。
- 充电盒应远离高温和水源。充电过程中充电盒可能会发热，这是正常现象。

用无线充电器给电池充电。

- 将耳机放在充电盒中
- 合上充电盒盖
- 将充电盒放在无线充电器的正中间
- 充满电后，将充电盒移离无线充电器



### 提示

- 通过无线充电模式充满电需要 4 小时。

## 佩戴方式

选择合适的耳塞套以获得最佳贴合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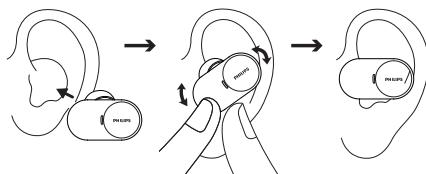
牢固紧密的贴合将有助于提供最佳音质和降噪效果。

- 1 测试哪种尺寸的耳塞能提供最佳的音质和佩戴舒适感
- 2 提供下列 3 种尺寸（大、中、小）的 Comply™ 海绵耳塞套和 5 种尺寸（特大、大、中、小和特小）的可更换耳塞套。



## 插入耳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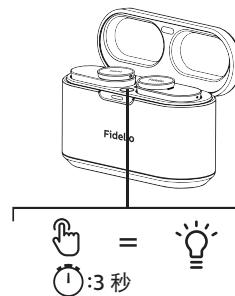
- 1 检查耳机的左右方向。
- 2 将耳机插入耳朵，轻轻扭转，直至牢固贴合。



## 首次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

1 确保耳机已充满电且已关闭电源。

2 打开充电盒盖子。按住配对键约三秒。



→ 两个耳机上的 LED 指示灯呈白色和蓝色交替闪烁。

→ 耳机现在处于配对模式，可以与蓝牙设备（例如手机）配对

3 打开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

4 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请参考蓝牙设备的用户手册。

### 注意

- 开机后，如果找不到之前连接的任何蓝牙设备，耳机将自动切换到配对模式。

以下示例展示如何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

- 1 打开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选择 Philips T1。
- 2 如果提示输入耳机密码，请输入“0000”（4个零）。对于具有蓝牙3.0或更高版本的蓝牙设备，无需输入密码。



Philips T1

## 将耳机与另一个蓝牙设备配对

如果想将另一个蓝牙设备与耳机配对，只需将它们置于配对模式（两个耳机都在充电盒中，并且盖子打开。按住充电盒上的按钮3秒钟），然后按照正常配对找到第二个设备。



### 注意

- 耳机将存储4个设备。如果尝试配对的设备超过4个，则最新配对的设备将替代最早配对的设备。

## 单耳机（单声道模式）

从充电盒中取出左耳机或右耳机用于单声道模式。耳机会自动开机。您会从耳机中听到提示音“Power on”。



### 注意

- 从充电盒中取出第二个耳机，它们将自动配对。

# 4 使用耳机

## 将耳机连接至蓝牙设备

1 打开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

2 打开充电盒盖。

- 蓝色 LED 指示灯将闪烁。
- 耳机将搜索最后一次连接的蓝牙设备并与其自动重新连接。如果最后连接的设备不可用，耳机将搜索并重新连接至倒数第二个连接的设备。



### 提示

- 如果在打开耳机后打开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则必须转到设备的蓝牙菜单，手动将耳机连接到设备。



### 注意

- 如果耳机在 3 分钟内未能连接到任何蓝牙设备，耳机将自动关闭以节省电池电量。
- 在某些蓝牙设备中，可能不会自动连接。在这种情况下，您必须转到设备的蓝牙菜单，手动将耳机连接到蓝牙设备。
- 如果 60 分钟内没有收到信号（音乐/电话），即使在使用蓝牙连接，耳机也将自动关闭，以节省电池电量。

## 控制 ANC (主动降噪)

### 启用 ANC

通过连接两下右耳机可切换不同的 ANC 模式。

- 当耳机置于耳朵中时，ANC 功能自动激活
- 触摸 MFT 两次，将切换到感知模式
- 再次触摸 MFT 两次，将关闭 ANC 功能



### 提示

- 如果摘掉耳机，耳机将自动激活睡眠模式。如果放回耳机，耳机将返回活动模式。

任务	多功能按钮	操作
ANC 开启	右耳机	连接两下
感知模式	右耳机	连接两下
ANC 关闭	右耳机	连接两下
快速感知	右耳机	“哔”声过后继续触摸

## 开机/关机

任务	多功能 触摸键	操作
打开耳机		从充电盒中取出耳机以接通电源
关闭耳机		将耳机放回充电盒以关闭电源

## 语音助手

任务	按钮	操作
触发语音 (Siri/Google) 助手	左耳机	按住 2 秒
停用语音助手	左耳机	轻触一下

## 管理通话和音乐

### 控制音乐

任务	多功能 触摸键	操作
播放或暂停音乐	右耳机	轻触并保持 1 秒
下一曲目	右耳机	连接三下
调节音量		通过手机控制

### 通话控制

任务	多功能 触摸键	操作
接听/在通话之间切换	右耳机	连接两下
挂断电话/ 拒接来电	右耳机	轻触并保持 1 秒

## 使用语音助手功能 (通过 Google 应用)

使用此功能前，请先在您的 Android 智能手机上安装 Google 应用。



### 注意

- 可能需要最新版本的应用。
- 有关 Google 应用的详细信息，请参阅操作说明或 Android 智能手机的支持网站，或者 Google Play 商店网站。
- 根据 Android 智能手机的规格，Google 应用可能无法通过耳机激活。

任务	多功能 触摸键	操作
触发 Google 语音助手	左耳机	说话时继续 触摸
取消 Google 语音助手	左耳机	轻触一下
收听通知	左耳机	连接两下

## 耳机 LED 指示灯状态

耳机状态	指示灯
耳机连接到蓝牙设备	白色 LED 指示灯每 5 秒闪烁一次
耳机配对准备就绪	LED 指示灯交替闪烁蓝色和白色
耳机已打开但未连接至蓝牙设备	白色 LED 指示灯每 1 秒闪烁一次（3 分钟内后自动关闭）
电池电量低（耳机）	蓝色 LED 指示灯每 5 秒闪烁两次
电池已充满电（充电盒）	请参阅充电盒 LED 指示灯

## 充电盒 LED 指示灯状态

充电时	指示灯
电池电量低	琥珀色 LED 指示灯亮起
电池电量较充足	白色 LED 指示灯亮起
使用中，盖子打开	指示灯
电池电量低	琥珀色缓慢闪烁 4 次
电池电量较充足	关闭

# 5 将耳机恢复出厂设置

# 6 技术数据

如果遇到任何配对或连接问题，可以按照以下步骤将耳机重置为出厂默认值。

- 1 转到蓝牙设备的蓝牙菜单，从设备列表中删除 Philips T1。
- 2 关闭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
- 3 将耳机放回充电盒，然后打开盖子。
- 4 按充电盒上的按钮两次。
- 5 按照“使用耳机 — 将耳机连接至蓝牙设备”中的步骤进行操作。
- 6 将耳机与您的蓝牙设备配对，选择 Philips T1。

如果耳机没有响应，可以按照以下步骤重置耳机的硬件。

- 轻触并按住多功能触摸键 10 秒钟。

- 音乐播放时间（ANC 开启）：9 + 25 小时
- 音乐播放时间（ANC 关闭）：13 + 35 小时
- 待机时间：200 小时
- 充电时间：2 小时
- 两个耳机均装有 55 mAh 锂聚合物电池，充电盒装有 600 mAh 锂聚合物电池
- 蓝牙版本：5.2
- 兼容的蓝牙配置协议：
  - HFP（免提配置协议）
  - A2DP（高级音频传输协议）
  - AVRCP（音视频远程控制协议）
- 支持的音频编解码器：LDAC、AAC、SBC
- 频率范围：2.402-2.480 GHz
- 发射器功率：< 10 dBm
- 工作范围：最远 10 米（33 英尺）
- 自动关机
- USB-C 充电端口
- 无线充电
- 电量不足警告：提供



注意

- 规格随时可能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 7 注意

## 符合性声明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特此声明，本产品符合指令 2014/53/EU 中的基本要求和其他相关规定。您可登录 [www.p4c.philips.com](http://www.p4c.philips.com) 找到符合性声明。

## 旧产品和电池的处理



本产品采用高品质的材料和组件设计和制造，可以回收再利用。



产品上的此符号表示该产品受欧洲指令 2012/19/EU 的管制。



本符号表示本产品包含受欧盟指令 2013/56/EU 管制的内置充电电池，该电池不可与普通生活垃圾一起处理。强烈建议您将产品送至官方回收点或飞利浦服务中心，让专业人员拆除充电电池。

请自行寻找当地适用于电器和电子产品以及充电电池的专门回收系统。请遵守当地法规，切勿将本产品和充电电池与普通家庭垃圾一起处理。正确处理旧产品和充电电池将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负面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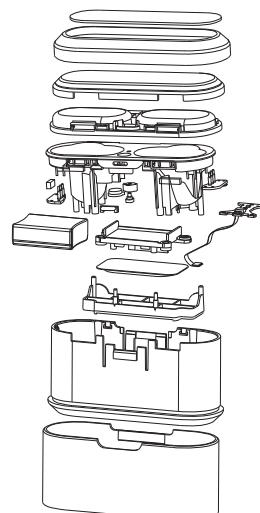
## 拆除集成式电池

如果您所在的国家/地区未设立电子产品的收集/回收系统，则请在处置耳机之前取出和回收电池以保护环境。

- 在取出电池之前，确保耳机已与充电盒断开连接。



- 在取出电池之前，确保充电盒已与 USB 充电线断开连接。



## 符合电磁场 (EMF) 法规

本产品符合有关电磁场暴露的所有适用标准和法规。

## 环保信息

已省略所有不必要的包装。我们尽力使包装易于分成三种材料：纸板（盒）、泡沫塑料（缓冲物）和聚乙烯（袋子、保护泡沫板）。

您的系统中包含可回收利用的材料（如果由专业公司拆卸）。请遵守当地有关包装材料、废电池和旧设备的处理规定。

## 法规遵循注意事项

本设备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的规定。  
操作必须遵守以下两个条件：

1. 本设备不会造成有害干扰，并且
2. 本设备必须能够接受所收到的任何干扰，  
包括可能导致设备工作异常的干扰。

### FCC 规则

本设备经测试证明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中关于 B 类数字设备的限制规定。这些限制规定旨在针对住宅设施中的有害干扰提供合理的防护。本设备会产生、使用并辐射射频能量，如果未按照说明手册进行安装和使用，可能会对无线电通信造成有害干扰。

但是，不能保证在特定安装中不会产生干扰。如果本设备确实对收音机或电视机接收造成有害干扰（通过关闭和打开设备即可确定），则建议用户尝试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来消除干扰：

- 重新调整或摆放接收天线
- 增大设备与接收器之间的距离
- 将设备连接到与接收器所连接电路之外的其他插座上
- 咨询经销商或经验丰富的无线电/电视技术人员以寻求帮助

### FCC 辐射暴露声明：

本设备符合针对不受控环境规定的 FCC 辐射暴露限制。

其发射器不得与任何其他天线或发射器放置在同一地点或一起使用。

**警告：**未经合规方明确批准，用户擅自变更或改动产品可能会导致用户失去设备操作权限。

### 加拿大：

本设备包含符合“加拿大创新、科学与经济发展部”的免许可证 RSS 标准的免许可证发射器/接收器。操作必须遵守以下两个条件：(1) 本设备不会造成干扰。(2) 本设备必须能够接受任何干扰，包括可能导致设备工作异常的干扰。

**IC 辐射暴露声明：**

本设备符合加拿大针对不受控环境规定的  
辐射暴露限制。

其发射器不得与任何其他天线或发射器放  
置在同一地点或一起使用。

# 8 商标

---

## 蓝牙

Bluetooth® 文字标记和徽标是 Bluetooth SIG, Inc. 的注册商标,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对此类标记的任何使用均已获得许可。其他商标和商品名称均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标和商品名称。

---

## Siri

Siri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地区的注册商标。

---

## Google

Google 和 Google Play 是 Google LLC. 的注册商标。

# 9 常见问题解答

我的蓝牙耳机已连接至支持蓝牙立体声的手机，但音乐只能通过手机扬声器播放。

请参考手机的用户手册。选择通过耳机收听音乐。

**蓝牙耳机无法打开。**

电池电量不足。对耳机进行充电。

**蓝牙耳机无法与蓝牙设备配对。**

蓝牙功能未开启。打开耳机之前，打开蓝牙设备并开启设备上的蓝牙功能。

**无法配对。**

- 将两个耳机放入充电盒。
- 确保已禁用之前连接的任何蓝牙设备的蓝牙功能。
- 在蓝牙设备上，从蓝牙列表中删除“Philips T1”。
- 将耳机配对（参见第 6 页的“首次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

**蓝牙设备无法找到耳机。**

- 耳机可能连接至之前配对的设备。关闭已连接的设备，或将其移出连接范围。
- 配对可能已重置，或耳机之前已与其他设备配对。按照用户手册中的说明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重新配对。（参见第 6 页的“首次将耳机与蓝牙设备配对”）。

**音质太差，可听到爆音。**

- 蓝牙设备超出连接范围。缩短耳机与蓝牙设备之间的距离，或移开两者之间的障碍物。
- 给耳机充电。

**手机传输很慢时，或者根本无法进行音频传输时，音质非常差。**

确保您的手机支持（单声道）HSP/HFP 以及 A2DP，并且兼容 BT4.0x（或更高版本）（参见第 11 页的“技术数据”）。



**下载应用程序**

请扫描二维码/按“下载”按钮，或在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中搜索“Philips Headphones”，以下载应用程序。



2021 ©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保留所有权利。规格  
随时可能变更，恕不另行通知。Philips 和 Philips 盾牌微标是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的注册商标，使用已获许可。本产品由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或其联属公司制造并负责销售，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为本产品的保证人。所有其他公  
司和产品名称可能是与其关联的各自公司的商标。

UM\_T1\_OO\_CN\_V1.0

